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投资者回报，分享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并实施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具体安排如下：

一、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安排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为：

（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要求。

2、中期分红的上限限制为：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中期分红的授权：为适当简化分红程序，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

（1）授权内容：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上述中期分红条件、上限限制的前提下，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等。（2）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尚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且本次中期分红方案尚需结合公司当期业绩等情况做出合理规划并拟定具体方案，后续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